

# **(學校名稱)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**

## **校園性別事件申請/檢舉調查 不受理通知單**

敬啟者：

您於  年  月  日所申請/檢舉調查之疑似校園性別事件，已移送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，經審議決議不受理，不受理理由為：

- ☐非屬本法所規定之事項
- ☐申請人或檢舉人未具真實姓名
- ☐同一事件已處理完畢

您於收到本不受理通知單後，若有不服，於次日起20日內，得以書面具明理由，向本校(申復收件單位)提出申復，申復書如附件。

**(學校名稱)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**

中華民國  年  月  日